证券代码:600379 证券简称:宝光股份 编号:2019-15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19年陕西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活动时间:2019年6月11日(星期二)15:00-17:00

●活动方式:网络在线交流

为促进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增强上市公司信息透明度,加强与广大投资者沟通交流,进一步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陕西上市公司协会根据陕西证监局工作部署,联合深圳市金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的“理性投资 沟通增信——2019年陕西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活动”。

届时,公司与会高管将通过互动平台,就公司2018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公司治理等事项与投资者进行集中网络在线沟通和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活动时间:2019年6月11日(星期二)15:00 -17:00;

活动方式:网络在线交流;

活动地址:“全景·路演天下”;

网址:http://rs.p5w.net。

出席本次集体接待日活动人员: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特此公告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1日

证券代码:600284 证券简称:浦东建设 公告编号:临2019-032

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职工监事辞去职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公司监事会收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许严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原因,许严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职工监事职务及其他一切在公司所担任的职务。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许严先生的辞职申请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监事会之日起生效。许严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特此公告。

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一日

证券代码:600284 证券简称:浦东建设 公告编号:临2019-033

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迁址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自2019年5月31日起搬迁至新址办公,新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桥路701弄3号(A幢),邮政编码:201206。

公司联系方式仍为:021-58206677、021-68765759(传真)。

特此公告。

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761 证券简称:多喜爱 公告编号:2019-057

多喜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办理不动产抵押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不动产抵押基本情况

多喜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4月28日召开了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项目资金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七年期多喜爱产业园项目资金贷款,并提供土地、在建工程、机械设备、房屋产证作为抵押担保。

公司已在相关土地上陆续建设了房产并已取得不动产证,2019年1月17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新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的议案》,同意用已取得的不动产证替换相关抵押资产,并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新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

现公司就相关房产办理了不动产抵押登记,并已取得湘(2019)长沙市不动产证明第0160917号不动产抵押登记证明。

二、备查文件

1、湘(2019)长沙市不动产证明第0160917号不动产抵押登记证明

2、不动产权证

特此公告

多喜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086 证券简称:ST东海洋 公告编号:2019-033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海洋”或“公司”)于2019年5月9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9】第118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于2019年5月16日前将相关说明材料报送深交所并对外披露。

公司在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立即协调会计师、律师开展核查工作。截至目前,公司已基本完成所有核查工作,但仍有部分问题需进一步核实,无法按期完成《问询函》的全部回复工作,公司将于2019 年6月6日前完成回复工作并对外披露。

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1日

证券代码:600463 证券简称:空港股份 编号:临2019-027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发函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19年5月30日、31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经公司董事会、管理层自查,公司经营活动一切正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前期披露的信息需要更正、补充之处;除公司已披露的事项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二)经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天竺空港经济开发公司函证确认,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除公司已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四)经公司自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公司已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上网公告文件

北京天竺空港经济开发公司关于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征询函的回复

特此公告。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31日

证券代码:600211 证券简称:西藏药业 公告编号:2019-038

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分别于2019年3月13日、2019年4月4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2019年度,在不影响公司业务正常发展和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拟用于购买保本理财产品占用的资金余额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授权经营管理层负责实施(有效期至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15日、2019年4月8日发布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目前,上述事项进展如下:

一、公司前期购买的理财产品部分到期资金收回情况

单位:万元

对方名称	理财产品名称	本金金额	是否按期收回	收益金额
平安银行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4000	是	39.39178

二、公司本次利用闲置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发行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产品名称:广发银行“薪加薪16 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产品期限:91天

(3)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4)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5)预期年化收益率:2.6%或3.9%

(6)产品成立日:2019年05月31日

(7)产品到期日:2019年08月30日

(8)资金到账日:结构性存款期满,广发银行将在收到投资收益(包括本金和收益)后将客户结构性存款本金及应得结构性存款收益兑付给客户。

(9)购买金额:5,000万元

(10)提前终止权:投资者无提前终止权。

(11)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广发银行无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是保本的理财产品,本金不存在损失的风险,但收益不确定;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投资理财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控制风险。

四、对公司的影响

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和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以及保证资金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基础上,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的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投资理财产品的总金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未到期的总金额为19,000万元。

特此公告。

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1日

证券代码:600112 股票简称:ST天成 公告编号:临2019-038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9年5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9年5月20日以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朱洪彬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董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审议,本次董事会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关于签署股权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的议案》

2018年8月10日,公司与上海华明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华明”)签署了《上海华明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与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贵州长征电气有限公司100%股权之收购协议》,约定向上海华明转让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长征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征电气”或“标的公司”)100%股权,本次交易转让价款为人民币39,800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将不再持有长征电气的股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持有的长征电气80%股权已过户至乙方。根据本次交易的具体情况,协议双方经友好协商,上海华明终止收购公司持有的长征电气20%股权事项,并签署达成相关补充协议。

经双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的标的股权调整为公司所持有的长征电气80%股权(即实缴出资额9,120万元),收购价款合计调整为人民币31,840万元(即原收购价款总额人民币39,800万元*80%)。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19年6月17日上午9点30分召开2019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如下议案:

审议《关于签署股权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31日

证券代码:600112股票简称:ST天成公告编号:临2019-039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基本情况

2018年8月11日,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上海华明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华明”)签署了《上海华明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与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贵州长征电气有限公司100%股权之收购协议》,约定向上海华明转让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长征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征电气”或“标的公司”)100%股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39,800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持有的长征电气80%股权已过户至上海华明,长征电气的法定代表人已变更为肖毅。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13日、2018年9月21日、2018年11月20日、2018年12月19日、2019年1月19日、2019年2月19日、2019年3月20日、2019年4月19、2019年5月18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47)、《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49)、《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64)、《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临2018-072)、《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临2018-074)、《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临2019-004)、《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08)、《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09)、《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进展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进展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9-013)、《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30)。

二、转让进展

根据本次交易的具体情况,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拟就本次交易签署补充协议,并于2019年5月31日签订了《上海华明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与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贵州长征电气有限公司100%股权之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简称“《补充协议》”或“本协议”)。根据《补充协议》约定,本次交易的标的股权调整为公司所持有的长征电气80%股权(即公司实缴出资额9,120万元),收购价款合计调整为人民币31,840万元(即原收购价款总额人民币39,800万元*80%)。

本次签署《补充协议》的事项已于2019年5月31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全权办理后续相关事宜。

三、签署《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签署双方

甲方: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上海华明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二)协议主要条款内容

1、标的股权及定价

经双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的标的股权调整为甲方所持有的目标公司80%股权(即甲方实缴出资额9,120万元),收购价款合计调整为人民币31,840万元(即原收购价款总额人民币39,800万元*80%)。

2、标的股权交割及收购价款的支付

截至本协议签署之日,甲方已就上述标的股权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目标公司股东变更所涉的备案登记手续,乙方已向甲方支付上述收购价款合计人民币31,840万元。

3、协议的生效、解除和终止

(1)本协议自协议双方签署之日起成立,自满足《收购协议》生效条件之日起生效。

(2)本协议生效后,即成为《收购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收购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四、其他事项及风险提示

根据双方签署的《收购协议》,因子公司长征电气剩余20%股权终止交易,不排除公司需承担违约责任的风险,公司正在积极与交易对方协商,尽量免除公司可能存在的违约责任,如有进展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31日

证券代码:600112 证券简称:ST天成 公告编号:2019-040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6月17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6月17日9点30分

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6月17日

至2019年6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签署股权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相关内容详见2019年6月1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各公告及附件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112	ST天成	2019/6/12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出席会议的股东需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同时还需本人身份证及委托函;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登记。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未登记不影响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出席股东会议。

2.登记时间:

2019年6月16日,上午9:00—11:00,下午2:00—5:00。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会议地址:贵州省遵义市汇川区武汉路临1号公司会议室

联系电话:0851—28620788

传真:0851—28654903

邮政编码:563002

联系人:戚莉丽

2.与会股东住宿与交通费用自理,会期半天。

特此公告。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3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9年6月17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签署股权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股票代码:603366 股票简称:日出东方 公告编号:2019-033

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理财受托方:兴业银行连云港分行、浦发银行连云港分行

●投资金额:合计人民币5,500万元,其中兴业银行连云港分行4,000万元,浦发银行连云港分行1,500万元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投资理财类型:兴业连云港分行产品为非保本浮动收益型、浦发银行连云港分行产品为保证收益型

一、投资理财概述

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出东方”或“公司”)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充分发挥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适当增加收益、减少财务费用等目的,公司于2019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于2019年5月20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授权闲置自有资金的现金管理总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主要用于投资银行等金融机构中低风险、流动性保障型理财产品,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该项资金额度可在不超过上述总额度内进行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披露的《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二、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一)认购兴业银行连云港分行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情况

1. 产品名称: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2. 产品代码:98R16031。

3. 产品类型:非保本开放式。

4. 产品风险评级:较低风险。

5. 预期理财收益率:4.00%(年化)。

6. 产品期限:2019年5月31日—2019年8月31日,91天。

7. 认购金额:人民币40,000,000.00元。

8. 资金来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二)认购浦发银行连云港分行结构性存款产品情况

1. 产品名称:浦发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3期。

2. 产品代码:1101168903。

3. 产品类型:保证收益型。

4. 产品风险评级:低风险。

5. 预期理财收益率:3.90%(年化)。

6. 产品期限:2019年5月31日—2019年11月27日,180天。

7. 认购金额:人民币15,000,000.00元。

8. 资金来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投资理财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交易对方为兴业银行连云港分行、浦发银行连云港分行。

四、投资理财产品的安全性及公司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按照《日出东方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对理财产品进行了严格的评估、筛选,履行了相应的内部审批流程,购买的产品为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且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低风险型理财产品。

2.尽管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低风险型理财产品,但不排除该类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3.公司将与投资理财产品的交易对方保持紧密联系,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证资金安全。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在保障日常经营、项目建设等资金需求,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以自有资金适度进行低风险的投资理财业务,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运行。通过适度投资理财,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资金使用效率,获取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公司未到期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未 到期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交易对方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非凡资产管理瑞赢系列理财产品	民生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9/3/7至2019/6/6	4.25%-4.45%
2	苏宁银行升级存-尊享版产品	苏宁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	2018/4/17至2019/7/16	4.15%
3	南京银行结构性存款21001120191212	南京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9/3/19至2019/9/18	4.10%
4	浦发银行利多多结构性存 款产品	浦发银行	保证收益型	2000	2019/4/28至2019/10/28	3.90%
5	中国民生信托-汇天1号集合资金计划	民生信托	集合信托产品	5000	2019/3/29至2019/6/26	5.4%
6	“金雪球-优悦”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兴业银行	非保本开放式	4000	2019/5/31—2019/8/31	4.00%
7	浦发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3期	浦发银行	保证收益型	1500	2019/5/31至2019/11/27	3.90%
合计				24000		

特此公告。

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一日

证券代码:601801 证券简称:皖新传媒 公告编号:临2019-024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无董事对本次董事会的议案投反对/弃权票。

●本次董事会议案全获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临时)会议(简称“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公司于2019年5月27日向董事、监事和高管以直接送达、传真和邮件等方式发出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

3、公司于2019年5月30日上午9:30时在合肥市包河区北京路8号皖新传媒大厦107室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

4、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

5、本次会议由吴文胜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发起设立安徽皖新卓越文创科教产业基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6月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临时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不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1日

证券代码:601801 证券简称:皖新传媒 公告编号:临2019-025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起设立安徽皖新卓越文创科教产业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拟与合肥包河文广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一支主要投资于文化创意、科技创新和教育领域的产业基金,总规模为人民币10亿元,共分五期。该产业基金一期认缴规模为人民币20,100万元,由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和合肥包河文广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分别认缴人民币15,000万元和5,000万元,安徽皖新卓越文创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人民币100万元。

●本次产业基金设立及后续投资存在的运营风险、外部环境风险、退出风险等,敬请投资者注意。

为更好贯彻公司以金融资本融合驱动产业成长的战略发展理念,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皖新传媒”或“公司”)拟与合肥包河文广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包河文投”)等机构共同发起成立一支专注于文化创意、科技创新和教育领域的产业基金,并由相关各方于2019年5月31日签订了《关于共同发起设立安徽皖新卓越文创科教产业基金之合作协议》。该产业基金的相关情况如下:

一、皖新卓越文创科教产业基金情况概述

(一)产业基金总规模

安徽皖新卓越文创科教产业基金(以下简称“文创科教产业基金”、或“产业基金”)总规模为人民币100,000万元,共分五期。

(二)产业基金一期规模与有限合伙人

文创科教产业基金第一期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20,100万元,皖新传媒和包河文投拟作为有限合伙人分别认缴出资人民币15,000万元和5,000万元,基金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人民币100万元。

此后四期中,皖新传媒拟作为有限合伙人每期认缴出资不少于人民币5,000万元,包河文投拟作为有限合伙人每期认缴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剩余部分将视情况开放向其他意向投资者进行募资。

(三)产业基金普通合伙人与执行事务合伙人

皖新传媒全资子公司安徽皖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皖新资本”)与包河文投共同出资成立的安徽皖新卓越文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资公司”)将作为产业基金的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皖新资本认缴出资人民币750万元,包河文投认缴出资人民币250万元。

(四)产业基金管理架构

安徽皖新卓越文创投资有限公司作为产业基金的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拟委托其具备私募股权、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人资格的股东安徽皖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作为产业基金的基金管理人。

(五)产业基金设立决策程序

本次发起设立产业基金事项,已经皖新传媒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无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本次发起设立产业基金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皖新卓越文创科教产业基金其他各方基本情况

(一)有限合伙人:合肥包河文广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合肥包河文广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大圩镇花园大道16号
注册资本	3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3年5月30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070906462A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文化、广电项目投资、运营管理;招商事务代理;文化产品、广电设备技术研发、技术服务;企业文化宣传推广;投资咨询;文化交流活动策划;基础设施建设、资源开发;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国有资产运营管理;股权投资;旅游服务;会展服务;演艺经纪。(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	郭启荣

包河文投成立于2013年5月,是经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政府批准、包河区国资委出资成立的国有全资公司,目前拥有合肥九狮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合肥工大智能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合肥九狮园林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安徽广电数字传媒有限公司、合肥包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等多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以及合肥中科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合肥滨湖金融小镇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合肥卓越城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等多家参股企业。

包河文投除经营文化产业投资业务外,作为全国唯一“国家广播影视科技创新实验基地”和全省首个“安徽省创意文化产业集聚发展(合肥)基地”的核心区——滨湖卓越城开发建设、投融资主体,具体承担滨湖卓越城基础设施、基础产业及功能性公益性项目投资、融资、建设、运营、管理;负责整理和熟化经营土地;负责环境治理、环保景观建设等职责。

包河文投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拟增持皖新传媒股份或存在相关利益安排的情况。

(二)基金管理人:安徽皖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安徽皖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锦绣大道与黑龙江路交口(滨湖金融小镇)
注册资本	2,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8年9月1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11MA2T32M5XR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股权投资、创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	郭剑寒

皖新资本成立于2018年9月,是皖新传媒全资的市场化、专业化投资与产业基金管理平台,负责皖新传媒现有基金的投后管理与未来全面投资工作。皖新资本投资团队核心成员均毕业于国内外知名高校,在国内外知名的私募基金、母基金、投资银行等专业机构工作多年,积累了丰富的投资、研究和管理经验。未来,皖新资本将依托皖新传媒强大的产业生态资源与大型国有文化企业背景,以教育文化产业为核心投资方向,兼及科技创新与大消费领域,致力于成为教育文化领域一流的产业投资机构。

皖新资本已于2019年5月完成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私募股权、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为P1069803。

(三)普通合伙人:安徽皖新卓越文创投资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安徽皖新卓越文创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合肥市包河区锦绣大道与黑龙江路交口滨湖金融小镇
注册资本	1,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9年1月17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11MA2TE87MXB
经营范围	文化创意产业投资、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创业投资及相关业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	郭剑寒

安徽皖新卓越文创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19年1月,由皖新资本与包河文投分别认缴出资750万元、250万元设立,将作为产业基金的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产业基金合伙协议约定履行有关权利义务。

三、皖新卓越文创科教产业基金一期主要情况

(一)一期基金基本情况

1、基金名称

安徽皖新卓越文创科教产业基金一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具体名称以工商核名为准)

2、基金组织形式

有限合伙企业。

3、基金存续期

一期基金存续期为7年,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基金存续期可延长1年。

4、基金认缴规模及出资人

一期基金认缴规模为2.01亿元,其中皖新传媒和包河文投拟作为有限合伙人分别认缴出资人民币15,000万元和5,000万元,基金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人民币100万元。

5、基金投资领域

文化创意产业、教育产业、科技产业等领域的股权和创业投资。

6、基金管理费与服务费

一期基金在存续期内,向基金管理人支付的年度管理费及向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支付的年度服务费合计为基金有限合伙人实缴金额的2%。

(二)投资决策方式

一期基金下设投资决策委员会(以下简称“投决会”),负责该期基金的投资决策。投决会的具体组成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的产业基金合伙协议等相关文件约定为准。

(三)收益分配机制

产业基金原则上拟按照如下顺序进行收益分配:

1、向有限合伙人返还其实缴出资额,直至有限合伙人全额收回其实缴出资;

2、向有限合伙人支付按照其实缴出资额计算的8%/年的基准收益;如剩余可分配收入不足以按照8%/年支付基准收益的,则由有限合伙人按照其实缴出资额占本合伙企业实缴出资总额的比例分配剩余可分配收入。此种情形下,普通合伙人不再获得收益分配和业绩奖励。

3、在上述分配完成后,如果仍有剩余可分配收入,对于单利年化收益率大于8%,小于等于50%的部分,由有限合伙人按